

省法院院长霍敏到烟台调研

本报讯 5月21日至22日，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霍敏一行到烟台法院调研。调研期间，霍敏与省委常委、烟台市委书记江成，烟台市委副书记、市长郑德雁进行了工作会谈。霍敏先后到烟台中院诉讼服务中心、院史馆和栖霞法院桃村法庭等场所，实地了解诉讼服务、诉前调解和速裁快审、品牌建设、法庭建设等工作情况，并在烟台中院召开座谈会，听取全市法院工作情况汇报，与部分庭室负责人、干警代表深入交流，征求意见建议。

霍敏对烟台法院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他强调，要抓实抓好政治建设，牢牢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认真落实请示报告制度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做实“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

坚持把政治引领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自觉把法院工作融入党委政府工作大局，持续推进府院联动常态化，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努力将旗帜鲜明讲政治体现在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上。要抓实抓好业务建设，加大诉源治理工作力度，在党委领导下积极引入各方力量共同参与，做实法官指导调解职能，凝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合力，努力把更多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加强涉诉信访工作，紧紧依靠党委政府，充分运用大信访化解机制，做细做实涉诉信访事项分类甄别工作，纵深推进涉诉信访法治化工作。着力提升审判执行质效，进一步深入推进速裁快审机制建设，科学全面落实阅核制要求，发挥好“法官网”“案例库”统一裁判尺度作用，深化智慧法院建设应用，推动办案质效全面提升。要抓实抓好队伍建设，持续加强规范化管理，严格落实“两张清单”制度，优化细化全员绩效考核，一体抓实建强政治素质、业务素质、职业道德素质，努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铁军。

烟台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牟树青，烟台中院党组书记、院长于晓东等参加调研。（鲁法官）

省法院召开全体干警大会传达学习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

本报讯 5月27日下午，省法院召开全体干警大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全省领导干部会议部署要求，研究贯彻落实措施，进一步将总书记的关心厚爱转化为推动法院工作发展的强劲动力。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霍敏主持会议并讲话。省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王闯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党组副书记、副院长傅国庆传达了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全省领导干部会议精神。

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再次亲临山东视察指导，饱含着对山东人民的关心厚爱，充分体现了对山东发展一以贯之的殷切期望和信任重托，在山东发展历史上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全省法院要坚持高位站、筑忠诚，努力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

精神上来。要准确理解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的重大意义，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丰富内涵，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司法实践，努力实现司法办案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要坚持定好位、挑大梁，努力以高质量司法服务保障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山东篇章。要以能动履职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始终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善于通过个案办理传递司法政策导向，助力打造北方地区经济重要增长极。要全面落实党中央关于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的重要要求和重点任务，聚焦服务保障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领域，及时制定司法政策，完善工作机制，确保决策科学、执行有效。要牢牢把握“三个走在前”，服务保障加快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服务打造高水平对外开放新高地。

会议强调，全省法院要坚持明方位、强担当，努力围绕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履职尽责。要突出工作重点，找准司法工作的切入点和着力点，不断提升服务效能，擦亮工作品牌。要建强过硬队伍，把纪律教育融入日常，一体推进政治建设、案件管理、审判监督指导和全员考核等工作。要坚持做到位、抓落实，努力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入脑入心、深入人心，要切实扛牢责任，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的热潮，强化监督检查，以有力监督推动有效落实，要加强宣传

宣讲，使学习宣传既有章法、见力度，更重质量、强效果。要坚持守位、谋当下，努力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为动力做好各项工作。要进一步抓好主责主业，进一步做实诉源治理，进一步防范化解风险，进一步加大巡视整改力度，不断推动全省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

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省法院其他在家院领导，机关各部门及直属事业单位全体干警在分会场参加会议，济南铁路运输两级法院、青岛海事法院全体干警和山东法官培训学院全体教职工在分会场参加会议。（鲁法官）

牢记嘱托，走在前挑大梁，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山东篇章

省法院召开警示教育会

本报讯 5月27日下午，省法院召开警示教育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教育引导党员干警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霍敏出席会议并讲话。省法院党组副书记、副院长王闯主持会议，党组副书记、副院长傅国庆通报了违纪违法典型案例。

会议指出，要深化思想认识，切实增强遵规守纪的政治自觉。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深刻认识到纪律对建强党、管党治党、对公正廉洁司法的重要意义。要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持续加强政治机关意识教育、对党忠诚教育、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教育，牢牢坚持党对司法工作的绝对领导，认真践行正确政绩观，努力实现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要深入开展警示教育，把典型案例作为以案说德、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的“活教材”，丰富警示教育形式和内容，坚持正面引导和反面警示相结合，教育引导党员干警真正做到用心学纪、准确知纪、对标明纪、严格守纪。

会议强调，要突出严的基调，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要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始终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注重抓早抓小，把严明法纪管住“案”作为管住“人”、治好“院”的落脚点，把党纪学习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落在平常。要持续推进正风肃纪，持之以恒纠“四风”树新风，持续深化司法作风建设，严格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要始终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把从严管理监督和鼓励担当作为高度统一起来，不断提升广大干警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要强化责任落实，以党纪学习教育推动全省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要压实主体责任，坚持以上率下，一级带着一级干，一级做给一级看，示范带动广大党员干警真正把规矩立起来、把制度落到位。要强化统筹推进，坚持把抓实党纪学习教育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与推进巡视整改、提升审判质效、“三强三优”专项活动相结合，使之成为推动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抓手。

会议以视频形式召开，省法院其他在家院领导，机关各部门及直属事业单位全体干警在分会场参加会议，济南铁路运输两级法院、青岛海事法院全体干警和山东法官培训学院全体教职工在分会场参加会议。（鲁法官）

培育「精品」助推全面发展

泰安法院扎实开展精品案例培育工程

1件全国盗采矿产资源犯罪十大典型案例、1件全国工商联“最佳商会调解典型案例”、3件中国法院年度案例、13件最高法院案例库案例、23篇入选山东法院精准化案例规则库、27件案例入选省级以上各审执业务条线典型案例……这一串串的数字，是近年来泰安法院久久为功，倾力实施精品案例培育工程的“成绩单”。

“一个案例胜过一沓文件。”近年来，泰安法院把精品案例培育作为撬动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抓手，以精品案例培树提能力、铸品牌、促审判，打造出一系列在省乃至全国有重大影响的精品案例，走出了一条富有特色的精品案例培育之路。

“慧眼识珠”，从案件到案例的华丽转身

“典型案例是人民法院审判经验和司法智慧的结晶，对于类案办理起着统一裁判尺度、规范法律适用的作用，是最生动的法治‘教科书’。”在谈及精品案例培树的重要性时，泰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孙晋梅强调。

“精品案例的培育不能指望等、靠、碰，案子的先天资质是一方面，但更重要的是要有一双善于发现的‘眼睛’，善于从案件事实、法律关系和社会效果方面捕捉案件背后的‘闪光点’，不能让‘好种子’从手中滑过。”对于“精品意识”，岱岳区法院法官刘春晓深有体会。

在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中，刘春晓原本以为就是简单的责任认定，但随着对案情的深入了解，刘春晓发现案件当事人王某受伤的原因是为了救助同行的工友，其行为应予以褒奖和弘扬。为支持王某的善行义举，刘春晓将案由从“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变更为“见义勇为受害责任纠纷”，并判决被告杨某赔偿原告王某损失。杨某扭转错误观念，从拒绝调解、拒绝应诉转变为服判息诉、主动履行。该案入选省法院“小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典型案例，并被最高法院“司法访谈”栏目推介。

选育管用，打造精品案例培育“泰安方案”

“被告人张某胜非法采矿罪，判处有期徒刑5年，并处罚金人民币300万元……”这本一起普通的非法采矿案，但东平县法院立案庭的法官却敏锐地发现本案“含金量”较高，及时进行立案标识，业务庭跟进培育，一场打造精品案例的“接力赛”上演了……

“考虑到被告人非法开采的是黄河堤岸山体的山石资源，该案的审理对于惩戒和预防破坏沿黄山体的违法行为行为、保护黄河生态环境和行洪安全具有重要意义。”东平县法院将该案列为精品案例培育对象，优选具有良好理论功底和丰富审判经验的法官作为承办人，对案件定性、文书制作、案例撰写、价值定位等方面进行专门指导，全程跟踪，确保案件质量与案例品质均达到优质标准，该案最终成功入选全国法院依法惩处盗采矿产资源犯罪十大典型案例。

精品案例，“精”在“典型”，“精”在“创新”，常规情况下需要在海量案件中“披沙拣金”。与部分发达地区相比，泰安法院审理的案件体量不够大，新类型、重大疑难复杂案件更是相对较少，大部分都是发生在群众身边的普通“小案件”。怎样把“小案件”办成“精品案例”，是泰安法院长期以来一直思考的问题。

为此，泰安法院从构建机制入手，制定出台了《精品案例培育管理办法》，把对精品案例的培育落实到法官办案的每一个环节，强化每一名法官的“精品意识”，建立起精准识别、精心培育、精确运用、精细考核的“全链条孵化”机制，用实际行动把一个个“小案”办成人民群众可感受、能体验、得实惠的精品案例。（下转二版）



为进一步深入学习宣传民法典，切实推动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5月25日上午，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法院组织干警前往兴福街道恒大御峰社区，开展“车载法庭进社区，司法服务暖民心”普法宣传活动。活动通过“解答疑问+现场普法”的方式拉近了法官与群众的距离，让群众在家门口“零距离”学习法律知识，得到在场群众的一致好评。图为活动现场。李晨烁 何江浩 摄影报道

锚定“三强三优”新目标 书写法庭“枫桥”新故事

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法院口镇法庭庭长 亓民川

2024年，省法院吹响了“三强三优”的奋进号角，这是向全省各级法院发出的团结一致、奋力开拓的“集结号”，也是砥砺前行、锐意进取的“冲锋号”。人民法庭作为基层人民法院的派出机构，既处于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的第一线，又处于落实“三强三优”的最前沿。在“三强三优”专项活动提出前夕，最高法院召开了“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示范项目动员部署会，强调做深做实新时代“枫桥经验”，努力把审判工作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把创建活动提升到了全国层面。这要求在“三强三优”专项活动中，人民法庭务以新时代“枫桥经验”为指引，着力提升司法能力和水平，充分发挥人民法庭前沿阵地作用，进一步推动人民法庭建设工作高质量发展。

强理念、优品牌，在“变”与“不变”中，把“法治先‘枫’”这块招牌擦得更亮

口镇法庭深深扎根莱芜红色沃土，高举建院旗帜，赓续莱芜战役“抢抓机遇、敢打必胜”的红色基因血脉，围绕“弘扬龙马精神，争创法治先‘枫’”的核心理念，持续打造“法治先‘枫’”党建特色品牌。对照“强理念、优品牌”的要求，就要结合自身实际，在“变”与“不变”之中寻找答案。要坚持党建引领，只有在“不变”基础上的“变”，才能确保有坚定的信念和方向。要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落到实处，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自觉融入审判执行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要坚持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党建工作是魂，执法办案是核心。在开展和推进法庭工作中，要提升法庭党支部的组织力、凝聚力 and 战斗力，不断强化政治功能，积极参与诉源治理、营商环境建设等工作，做到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要坚持能动司法理念，只有在“变”基础上的“不变”，才不会故步自封，才能增添品牌“新颜色”。要主动回应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新需求，通过持续开展“大调研”，深入基层去想办法、寻亮点，将调研成果转化为解决问题的新招、硬招、实招。

强主业、优服务，在“结果”与“效果”中，把“司法为民”这个情怀做得更实

执法办案是人民法院的主责主业，案件质效是人民法院工作的生命线，任何时候都要抓在手上、放在心上。人民法庭工作干得好不好，最终要体现到人民群众是否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实效上。要持续提升办案水平，在“结果”与“效果”之中寻找平衡。办案要有力度。对于不同类型案件的调解工作，要突出群众主体地位，坚持好能调则调、当判则判的原则，杜绝“久调不决”，以简案快审、类案专审、繁案精审提升整体办案的质量与效率；办案要有准度。人民法庭是实质性化解矛盾纠纷的第一道防线，要在查明事实上下大功夫，既要“法庭坐堂问案”，也要“田间地头办案”，结合案件特点、当事人举证能力、民俗习惯等情况，统筹当事人举证和依职权调查取证，尽最大可能查明事实，夯实司法正义的基石；办案要有温度。要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审判全过程，注重裁判文书说理和判后答疑，多用一些群众听得懂的语言，把法说清、把理讲透，让人民群众既体验到司法的力量、权威，又能

感受到司法的温度、尺度。

强管理、优质效，在“敢抓”与“善为”中，把“党代表工作室”这支队伍带得更好

口镇法庭设立了“党代表工作室”，每月25日确定为“党代表接待日”，持续推出党代表“走进”系列活动，不但为辖区提供有效的司法服务，而且在这个过程中锻炼了队伍。下一步，要以开展“三强三优”专项活动为载体，在“敢抓”与“善为”之中寻找共鸣，为人才队伍注入“源头活水”。人才能不能活用，工作能不能做实，关键是法庭的负责人有没有一抓到底的决心和敢抓善管的智慧。要以上率下，庭长切实发挥好头雁作用，始终保持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对干警落实严管就是厚爱，及时红脸出汗，敢于真抓严管；要注重做好“传帮带”，老同志将踏实做人、扎实工作、爱岗敬业、无私奉献的好传统、好作风倾囊相授，精心指导年轻同志正确把握法律原则和司法政策，加强庭审规范、掌握办案技巧、提高文书质量，在学习与工作的良性互动中不断增强本领，谱就“青出于蓝而胜于蓝”的美好愿景；要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及时帮助干警疏导思想、缓解压力，创造安心工作、奋发创业的良好环境。

开展“三强三优”专项活动，是推动新时代人民法庭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部署。下一步，口镇法庭将锚定“三强三优”新目标，乘势而上、踔厉奋发，拉升标杆即扬帆，争先进位再启航，不断谱写口镇“枫桥”新故事。



本版编辑 王天宇

“三强三优”系列谈·干警篇

一声「爸」等了二十二年

“22年了,没想到我和父亲还有和好的一天,这都要感谢周主任,是他用耐心和真情解开了我们父子之间的‘疙瘩’!”近日,父子二人激动地来到法院向调解员周传才表示感谢。原来,周传才成功化解了一起赡养费纠纷,让一对父子重拾丢失多年的亲情。

小张的父亲老张和母亲因感情不和在小张上小学时离异,小张从小跟随母亲生活。现老张年事已高,因病住院,想让儿子来照顾,但小张从小跟父亲聚少离多,一直对父亲避而不见。无奈之下,老张便向法院求助,法院便将纠纷委派给法院调解员周传才。就这样,周传才开始了诉前调解工作。

周传才了解完事情的经过后,先给小张打去电话。电话接通后,小张满腹委屈地说:“赡养他,我一个不愿意,所有人都知道他从没尽过一个父亲的责任,在最需要他的时候他对我不管不顾,现在老了,病了却又让我赡养他,我心里过不去这个坎儿。”这之后,小张便拒接电话,调解工作一下陷入了僵局。

时间不等人,周传才决定亲自去村里当面进行调解,不让父子双方的人生留下遗憾。

通过与村委会联系,周传才得知小张是村委委员,于是他联系村委会,由村委会协调,把小张约出来见面。

在村委会办公室,老张见到了多年未见的儿子,言语中也满是忏悔:“是我过去太糊涂,以前做了不少的错事,但是我现在生病了,需要有人照顾啊。”

“你生病想起我了,以前你干什么去了。我没钱,谁愿意赡养你找谁去!”小张回答道。

父子争执不下,小张更是一直沉着脸,分毫不退。眼瞅着父子间矛盾越激化,纠纷调解进入了僵局。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父子的矛盾已积攒多年,周传才见状,认为让父子此刻面对面,当面锣地吧几十年的恩怨说清楚也不现实,便决定改用“背靠背”的调解方式。

“您现在的身体是什么情况?”周传才关心地询问老人的身体状况。老人一时语塞,不知从何说起。在周传才的细心引导下,张父渐渐地压在心底多年的心事一股脑儿说了出来,其中有对于没有尽到抚养责任的悔恨、对自己当年做法的忏悔、对儿子和好的期望,还有对未来“孤寡寡人”生活的恐惧。

“要想让儿子尽孝,首先自己要做出改变,慢慢来,急不得。您和儿子的矛盾根源是缺乏沟通和交流,对于儿子您也要多些关爱……”周传才耐心地劝慰老人道。

“我也明白这个道理,其实之前我也从来没有向儿子要过赡养费,就是怕增加他的负担。可如今迫不得已打官司,也是希望把有些事说明白,解开父子间的矛盾。年纪大了,这身体真的不行了。如果他不管我……”说到这里,老人有些哽咽。

“行,您放心吧,血浓于水。我相信只要您用心对待儿子,小张不是不懂事的人。我把您的话带给他。”周传才握着老人的手,让老人放宽心,不要胡思乱想。这给他吃下一颗“定心丸”。

周传才在和老张谈话的过程中,一开始,小张还是很倔强:“之前电话里也跟您沟通过,您也知道了他的所作所为,您觉得我应该管他吗?如果您是,您会怎么做?”小张告诉周传才,本来自己也想缓和双方关系,希望把户口迁进父亲的房子,没想到却遭到拒绝,“他到现在就没有为我考虑过,他只考虑他自己!”

看着激动的小张,周传才说:“我理解你的难处,你的父亲确实有做得不对的地方,但一切都过去了,不是吗?如果老揪着过去不放,除了伤人伤己,又有什么用处呢?谁都是第一次当父母,没有哪个父母是完美的,但有一点是无法改变的,就是父亲对你的爱。他到现在还一直记挂着你,因为你们的矛盾问题吃不好、睡不着。换位思考,你也有孩子,如果你的孩子觉得你有错,便和你老死不相往来,你能接受吗?父母是孩子的榜样,你现在的言行都会落在孩子眼中,你的孩子会怎么想?”周传才还把老张一直以来没有向法院起诉,要求赡养费的苦心告诉了小张,“他也意识到自己错了,不想给你增加负担,户口的事是当时生气话赶话说的,他也一直说要房子留给你。你父亲如今身体真的不好,随时可能住院,你是他的亲儿子,难道真的忍心不管吗?千万不要因为一时愠气,做出让自己后悔一辈子的蠢事。”周传才用老张讲述的故事唤起小张儿时幸福的记忆,又再三强调年迈的他正在遭受病痛折磨,听到这里,小张心中泛起一丝苦涩。

“不管之前谁对谁错,只要你们想重新开始,就要先放下较劲的心态,我相信你们一定能重拾父子情!”周传才的这句话终于打动了小张,他答应调解员给自己时间考虑考虑。

过了几天,当父子俩同意再次会面调解时,老张却因心脏病突发住进了医院。得知这件事后,小张表示:“我们去看看吧,我想去看看他……”

来到病床前,看到紧闭双眼、忍受着病痛折磨的风烛残年的父亲,小张也红了眼睛。时隔22年后,他终于喊出了一声“爸”。仅凭这一个字,周传才就知道,这次调解成功了。随后,双方就张父的衣食住行、生活起居等达成协议。小张当场表示会好好照顾年迈的父亲,每月支付赡养费及医药费,张父也将户口迁进来,并将房子过户到儿子名下。

俗话说,家是幸福的源泉,是心灵的港湾。面对纷繁复杂的家庭纠纷,周传才圆满调处了纷争。他用爱与理解,全力化解了一场潜在的家庭危机,使得一对曾经横眉冷对、恶语相向、骨肉疏离的父子冰释前嫌,重新拾起了那份久远的家庭亲情。

周传才是众多调解员辛勤付出的一个缩影。调解员凭着一颗热心、真心和诚心,公平、公正地对待每一起矛盾纠纷。他们以“如在诉”的情怀,将大量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充分发挥了化解矛盾纠纷“第一道防线”的作用,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情法交融 守护“花”开

张洪欣

“法官阿姨,我的爸爸妈妈什么时候能商量好啊?我想妈妈,可是我想让妈妈和爸爸商量好后再来看我……我想去上学,可是我怕妈妈再来看我,爸爸不高兴……”

年仅8岁的晨晨看起来瘦瘦小小的,但却有超过这个年龄的“老成持重”,说起话来分明是个“大人”的样子,这让我印象极为深刻。这个年纪的孩子本来是应该天真烂漫的,但晨晨却让我感觉到他经历了许多事情。他充满了局促感,在父母面前都小心翼翼,来到法庭说的话是反复练习过的,我的内心不禁一阵酸楚。

晨晨的父亲小王和母亲小李于2012年结婚,婚后生了两个孩子——晨晨和明明,两个孩子的感情非常好,后来,小王和小李因感情不和闹了离婚,两口子离婚时,因为不想让孩子们分开,就约定两个孩子均由父亲小王抚养,母亲小李享有探望权。二人离婚后,小王很快就有了新家庭并生下了一个女儿。可就在去年4月,年仅4岁的次子明明突然去世,天降噩耗让身为母亲的小李几近崩溃。悲恸的同时,她先是怀疑明明被小王和继母虐待,又怕晨晨有同样的遭遇,于是,小李向法院起诉,要求变更抚养权,这件事让这对

离异夫妻开始互相怨恨。双方产生矛盾期间,小李经常偷偷地去看晨晨。这件事让晨晨很苦恼,他怕自己偷偷见了妈妈,会让爸爸不开心。后来,小王知道了小李偷偷看孩子的事,为了防止晨晨被妈妈带走,自去年暑假后,小王就一直不让晨晨去上学。小王认为小李不当行使探望权影响了孩子的正常学习、生活,小王则认为小王干预她行使探望权,说明小王心里有鬼。她还觉得小王让孩子辍学,说明小王已经不适合抚养孩子。经过一年的僵持,小王一纸诉状将小李诉至法院,要求判令中止其对晨晨的探望。

这起案件的案情并不复杂,但事关孩子的探望权和受教育权,会影响孩子的一生,所以我对此案相当慎重。为了调查清楚事情的真相,我拨通了小王的电话,开始了长时间的交谈。经过沟通,小王的怨恨、愤怒终于平息了些。他向我倾诉了他和小李的离婚过程,儿子明明的去世原因,以及晨晨辍学的现状等。

通过这次长谈,我了解到小王内心的真实诉求。随后,我又和小李聊起了家常,面对同为母亲的我,小李也把自己的委屈和担心一一向我诉说。家事案件就像是“针线筐”,有时候

当事人的表达缺乏条理性,我们就需要从他们繁杂琐碎的陈述中找到事情的关键点。所以,学会倾听很重要。听完了两名大人的陈述,我又找到了晨晨,询问了他的真实想法。

终于,完全了解了当事人的需求后,我与他们面对面交谈时就有的放矢了。经过努力,双方互相理解了对方的“担忧”,并对探望权问题达成了调解协议。我对小王和小李说:“探望权不仅仅是父母的感情需要,更是孩子的感情需要。我们不能剥夺孩子想见父亲或母亲的权力。我们更要保护离异家庭的孩子,尽量让他们免受夹板气,生活得更快乐一些。”

案件虽然结束了,但该案对晨晨造成的伤害不可能那么快恢复。所以,我又针对孩子辍学的情况,当场对小王下达了家庭教育指导令,责令其限期到法院接受家庭教育指导,并让孩子尽快返回学校接受义务教育教育,不要耽误了孩子的未来。

时至今日,我还会不定期地给晨晨的班主任打电话,得知晨晨学习成绩还算不错后,我的心也安稳了不少。只有孩子过得得好,案件才算真正得到解决。给孩子一片法治晴空,让每一朵花都精彩绽放,是我作为家事法官最想看到的。



(图) 作者 袁鸣

泰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潍坊盛昌投资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催收暨债权转让告知

债权转让暨催收公告

拍卖公告

拍卖公告

济宁仲裁委员会公告

泰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潍坊盛昌投资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公告

公告

债权转让公告

拍卖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公告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债权转让通知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债权转让通知

债权转让通知

债权转让通知